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GENERAL ADMINISTRATION OF CIVIL AVIATION OF CHINA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7-K200-01

修正案号: 39-5559

- 一. 标题: 检查前起落架轮叉
- 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系列号为BB-2以及BB-6到BB-1314的、尚未根据适用性安装Kit No.101-8030-1 S 或Kit No.114-8015-1 S 的 Raytheon 200和B200系列飞机。

注1:本适航指令适用于上述所有型号的飞机,无论本适航指令要求 所涉及的区域是否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理。对那些经过改装、更换或修 理的飞机,如果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影响到本适航指令要求的实施, 飞机所有人/营运人采用的等效方法必须按照本适航指令B段要求获得批 准。其方法中应包含所做的改装、更换或修理对本适航指令所阐述的不 安全状态影响的评估;而且,如果该不安全状态没有被消除,其要求中 应包含针对这种不安全状态的具体的建议措施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1. FAA AD2004-23-02

修正案: 39-13857

2. CAD1998-K200-01R1

修正案: 39-0329

3. Raytheon 飞机公司强制服务通告 SB 32-2102R7 2003 年 7 月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8-K200-01R1, 39-0329

为防止由于前起落架轮叉的裂纹降低结构完整性以及在承受设计极

限载荷时前起落架轮叉失效,导致飞机在起飞、着陆和滑跑时失控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A、完成下述工作以确认问题

A、元风下处工作以拥认问题			
措施	完成时限	依据	
(1) 采用荧光渗透法或磁粉	对于前期受	按照Raytheon飞	
法检查前起落架轮叉的任何	CAD1998-K200-01R1	机公司强制服务	
裂纹迹象。如果已按照适用	影响的飞机: 在完成	通告SB	
性安装Kit No.101-8030-1 S	CAD1998-K200-01R1	32-2102R7第II部	
或Kit No.114-8015-1 S,则不	要求的最后一次检查后	分的说明。	
再要求进一步措施。	的200个运行小时之内		
	执行首次检查。对于前		
	期不受		
	CAD1998-K200-01R1		
	影响的飞机: 在2004年		
	12月23日(AD 2004-23		
	-02生效时间)之后的		
	200运行小时之内执行		
	首次检查,除非已完成。		
(2) 如果在本指令A(1) 段	在2004年12月23日(AD	按照Raytheon飞	
要求的检查中发现裂纹,则	2004-23-02生效时间)	机公司强制服务	
根据适用性安装Kit	后的下一次飞行前。	通告SB	
No.101-8030-1 S 或Kit		32-2102R7第II部	
No.114-8015-1 S。		分的说明。	
(3) 如果在本指令A(1) 段	在完成本指令A(1)段	按照Raytheon飞	
要求的检查中没有发现裂	要求的首检后的200个	机公司强制服务	
纹,则重复检查直到按照适	运行小时内重复检查。	通告SB	
用性安装Kit No.101-8030-1	如果在任何一次检查中	32-2102R7第II部	
S 或Kit No.114-8015-1 S。当	发现了裂纹,则在下次	分的说明。	
Kit No.101-8030-1 S 或Kit	飞行前,安装Kit		
No.114-8015-1 S安装后,则	No.101-8030-1 S 或Kit		
不再要求进一步的措施。	No.114-8015-1 S _o		
(4)按照适用性安装Kit	可以在任何时候按照适	按照Raytheon飞	
No.101-8030-1 S 或Kit	用性安装Kit	机公司强制服务	
No.114-8015-1 S是本指令A	No.101-8030-1 S 或Kit	通告SB	
(3)段要求的重复检查措施	No.114-8015-1 S。一旦	32-2102R7第II部	

CAD2007-K200-01 / 39-5559

的最终措施。	完成安装,则不再要求	分的说明。
	进一步措施。	

替代方法

B、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 但必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7年3月5日 六. 颁发日期: 2007年3月5日

七. 联系人: 陈学锐

民航华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10-64595987